

變態心理學ABC

榮維
士
貴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出版

變態心理學 A B C (全一冊)

【平裝五角 精裝六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著者 黃維榮

出版者 ABC叢書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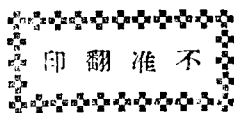
印刷者 世界書局

發行 世界書局

上海四馬路
暨各省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不准翻印

序言

黃君這本小書可說是從行為主義的立場的第二本關於變態行為的著作。去年美國 M. E. Meyer 曾著「本「變態心理學」也是用物觀的和機械的觀點來研究變態的行為的。除這本書以外，我以爲世界上關於變態心理的一切著作都是原民的神話的變形。可是 Meyer 的書說「神經的作用」，未免言過其實，而且受了法國 Janet 的學說的影響太大，所以我以爲全書的立腳點固然是不錯，可是詳細的內容都不是能夠滿人意的。黃君這書倒也沒有這兩點毛病。這或可稱爲後來居上。

黃君這書的理論的立場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其中也有幾處不滿我意的地方。例如對於心理分析和 Jane-Lange 的情緒說

的討論未免太冗長。我以爲像這一類的心理學簡直沒有詳述的價值，尤其在這樣小的冊子裏面，竟不好讓牠們佔篇幅佔得太大。第七章關於睡眠與夢，我以爲是常態的行爲，不應列入這書裏面。此外還有一點不大好，即是，採取許多舊骨董心理學的名詞和概念而勉強用物觀的意義來解釋。這大概是一行爲主義者的通病，一來顯示行爲學還沒有充分發達，二來表明舊心理學的勢力還未消滅。我們應再向前進攻，切勿爲舊勢力所腐化呵！

無論如何，這本書是有牠的價值的。行爲主義的變態心理學在歐美只有 Meyer 一書，在中國，黃君的就是第一本，也可說是關於變態心理的著作的第一本。雖然其中有些小疵，可是牠的時間上的價值是不可磨滅的。

一九二八、七、七、

郭任遠

目次

第一章	心理學與變態心理學	一
第二章	變態心理學的歷史	八
第三章	反科學的心理分析	一八
第四章	變態心理所以發生的幾個原因	三〇
第五章	變態心理中幾個須加解釋的名詞	三九
第六章	紛亂的行爲	四九
第七章	睡眠與夢	六二
第八章	變態的行爲上	七六
第九章	變態的行爲下	八六
第十章	變態心理的預防與療治	九九

變態心理 ABC

第一章 心理學與變態心理學

什麼是變態心理學？這個名詞在中國是很新的，——中國至今尚未見有單行的書標名為變態心理學的——我不得不先加以解釋，否則在未習心理學的必有許多誤會。

先說心理學罷，這已儘有人要誤會了。不是靈學會，精神研究會，精神療法，通靈術等等：都假借了心理學的名，淆惑聽聞嗎？但這也無怪其然。心理學之成爲一種科學的（嚴格的）研究，原祇是近年來的事。早先所謂心理學本是二千餘年以前亞利司多德的「靈魂的科學」(The Science of the Soul)，是研究靈魂的。後來靈魂二字似乎太富於宗教氣味了，一

班哲學家把它稱為「心的科學」(The Science of the Mind)，既又改稱為研究「意識的科學」(The Science of Consciousness)。但無論靈魂也罷，心或意識也罷：這種研究都不配稱為科學的。我們不是宗教家，當然不高興去研究什麼靈魂。宗教家所研究的靈魂也與科學家無關。至於所謂心則既非指具有兩心耳、兩心室、經營血液循環的實體的器官而言；而心的研究者又不肯自承其所研究的乃等於談心說性的玄談；所以他們的科學也惟有他們能了解，而非一班研究物質的科學家所敢與聞了。意識云云，至今聚訟紛紛，人各一解：在意識的研究者尚未曾證明它是某種物質的現象，可以用物質的名詞來解釋，且可以作物觀的數量的研究時，則科學家也不願認它為一種研究的對象而用非科學的方法（如內省法）來研究它

。因為凡為科學的研究，它的對象必須是物質的，他的方法必須是物觀的，可以用數量來計算，純正的科學家決不相信什麼心物二元論的。

心理學既自神學哲學中蛻化而來，所以其中含有許多神秘的，非科學的概念；雖然十九世紀以來，受了其他自然科學的影響，已經屢次改良了，但這種改良總是不澈底的，所以新興的一班革命派的心理學者便不耐煩這些改頭換面的辦法，要豎起革命的旗幟，把主觀的意識推之下臺，而把研究的對象易之以物觀的行爲；其中幾個急先鋒并把心理學的名稱廢去而稱之爲「行爲學」——研究行爲的科學。

一切的科學爲利便起見，可略分爲：（一）物質科學，（二）生物科學，（三）社會科學三種。心理學自身是屬於

生物科學的，但於社會科學的關係非常密切；因為人是社會的動物；人類的行為除了最簡單的反射如打嚏瞬目等外，都是社會的產物；而一切社會科學亦莫不以人類的行為為基礎：所以即是說心理學是研究行為的科學——是純粹的社會科學，研究有機體與社會相交涉而發生行為的法則，而經濟學政治學社會學是應用的社會科學，把人類行為的法則應用之於政治、經濟等方面的，也是很說得通的。行為派的心理學者郭任遠教授給心理下的定義是說：「心理學乃是一種科學，討論有機體（動物及人類）對於環境的適應中所包含的軀體的機運（Bodily Mechanisms）的生理，而格外着重於適應的機能的方面」，他所說的適應的機能方面，即指行為的社會的方面而言。若把這定義說得通俗一些，可以說：「心理學是

一種研究行爲的發展的生物科學，而尤側重於行爲的社會方面的效果的」。

但是變態二字又當如何解釋呢？要知變態是常態的對待名詞；欲明變態，須先說常態。常態即指通常的行爲的狀態而言。通常一般人的行爲雖也各不相同，但在同樣的環境之下，如無特別的過去的歷史的關係，他們發生的行爲總是相差不甚遠的。所以凡有反於通常的特殊的行爲，無論它是過高或不及，都得稱爲變態的行爲。譬如社會上大多數的人，總是才能相若的，而少數的天才者能爲衆人所不能，高出於衆人之上；更有所謂低能兒的，衆人所能者，彼竟不能，復與衆人相去甚遠；所以衆人是常態者，而天才與低能兒是變態者。但行爲之變態與否，如與社會不生關係，往往不爲社

會所注意而亦無所謂變態了。所謂變態往往是由社會的觀點中估定的。天才出衆之士是大有利於社會的，是一社會中的光榮，所以雖亦屬於變態者，社會上決不因天才而生困難的問題；因此變態一名詞便縮小到專指個人的行爲不能與社會相順應，必賴社會上的輔助才能在社會上生存的那些人的行爲了。最近郭任遠教授論變態的行爲說：「我們須要注意，變態兩字含有病的意義。通常個人的特殊的行爲，不一定是病的。不是病的反常的行爲，就不能算做變態的行爲。所以與其叫做變態的行爲，倒不如叫做病的行爲。行爲的變態，即是行爲的疾病。行爲變態的標準，即是行爲疾病的標準，也就是有疾病的反常行爲和沒有疾病的反常行爲的分別的標準。」這把變態二字解釋的很清楚了。但我還得補充幾句：

所謂疾病的行為又怎樣斷定呢？不是從社會方面的觀點來估定，以社會為標準嗎？所以說有病的行為是等於不能順應社會的行為。據天才的研究者說：所謂天才其實也是一種病的結果，不過此病的結果能與社會相適應，於社會有利罷了。所以我們若把變態的行為解作不能順應社會的行為，便可把天才的研究屏諸於變態心理之外。若說有病的行為，則天才亦為其一，我們也得論及之，而普通的變態心理是不包括天才的研究的。

所以變態心理學是研究人類的不能順應環境的行為（此處所說不能順應之意略等於英文中的（Maladjustment 或 illadaptation）的。它是心理學的補充的研究。心理學所研究的是行為怎樣因順應環境而發展，注重於行為的積極的方面；而變

態心理是研究人類因何不能與環境相順應，是注重於行為的消極的方面的。

參考書

- (1) 郭任遠：心理學論叢，一二六頁。
- (2) 郭任遠：變態的行為。東方雜誌，第二十四卷，第二十三號。

(3) M.F.Meyer: *Abnormal Psychology*, Chapter. I.

第二章 變態心理學的歷史

上面已經說過心理學直至最近才成爲一種科學的研究。它可以說是科學中的最後起者。變態心理既是心理學的補充的研究，自然須待心理學的研究大有成效之後，才能根據心理學的研究的結果，再作進一步的工作；在此心理學本身尚

祇始基初奠的時候，變態心理似乎時候尚早，還談不到呢。是的，這果然是正當的步驟，但科學的產生是應社會的需要而起的。社會上既充滿了不少的行為變態者，不能順應社會，自己照管自己，必須賴社會的幫助，纔能生活下去，因此加增了社會的負擔，妨礙了社會的康健，於是防止或改正這種行為的需要，便覺得非常急切。變態心理自身既因心理學新近才成立為一種科學，尚無暇晷及此，不能應社會上急切的需要，於是一班宗教家，哲學家，及普通醫學家，乃乘此真正變態心理學尚未產生之前，便先來攘袂而起，越俎代謀了。此在心理學者固當謝謝他們的熱心，但事實上他們確是罪浮於功的。他們這班門外漢攪了一陣之後，便反而弄得烏烟瘴氣，如治絲而益棼。并且以偽亂真，反把真正變態心理

發展的前途阻礙了。爲要救止變態心理的研究愈入迷途之故，爲要供給社會上迫切的需要之故，爲要敦促研究行爲的科學的心理積極發展之故：變態心理的研究便不得不急起直追，緊隨心理學之後而前進了。

非心理學者——宗教家，哲學家，醫學家——對於變態心理上所做的事，原與變態心理本身無甚關係，可以不用述及的。但一般人惑於他們的謬說，而迷信他們的，却是很多很多。所以不得不費一些篇幅，把他們的歷史及其謬說之所從來，略述一下。

變態心理在他們叫做精神病 (Mental Disease)，或神經病 (Neuroses)，神經病這個名稱雖不妥當，但行爲變態的人，他的神經至少總不十分健全的，所以還可以說得過去；至於所

謂精神病，那便是受了宗教家及二元論者的迷惑，把科學上的問題拖到玄學中去了。最初以爲凡患所謂精神病患者，乃是因爲我人的身軀爲鬼魅所據，且控御我們的行爲，因而做出種種可怪的舉動的。後來一神教佔勢了，鬼魅這種概念便集中於魔鬼 (Satan) 一身；以爲都是受了魔鬼的播弄，所以好端端的一個人會有奇怪的行爲發生，而且又以爲羊癲風病者的拘攣昏倒，卽是因爲與魔鬼掙扎不勝，他的靈魂被魔鬼拘了，暫時脫離了軀壳而去之故。直至十九世紀之初年，還有人說「我們無論如何說，除了和上帝完全違背者外，不會有精神病發生的。上帝所在，卽爲能力、光明、愛情、生命之所聚。魔鬼所在，卽爲衰弱、黑暗、怨恨、毀壞之所趨。精神病者是被惡鬼佔領了之故。」在他看來，精神病者是魔鬼

的子孫，正如正義的人是上帝的子孫一般。哲學家的心理者興起之後，又把病者的原因歸之於觀念的衝突 (The Conflict of Ideas)。Herbart 是這派的創始者；他說：「觀念互相衝突，便成種種勢力；衝突的結果如何呢？觀念並不能互相消滅，而且在衝突之後，仍然留存而不變。此不消滅之觀念祇是暫時讓步，常常重複出現於意識中的。所以阻力一去，被壓制的觀念又在意識中活動了。」又說：「被壓制的觀念的努力是不可輕視的；它是以全力來攻擊在意識中的觀念的。」所以照他所說，精神病的原因是因那戰敗了而被壓制於意識界外（無意識中）的觀念的騷擾而來的。自 Freud 起，而此派之學說乃盛極一時。淺識者流幾以 Freud 為變態心理學唯一的大師。鄭聲亂雅，非辯莫明。所以關於 Freud 派的歷史，不得